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文件

陕知发〔2023〕82号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推荐 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参评项目的通知

省级各有关部门，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园区知识产权主管部门，省级有关行业协会，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3〕225号）安排，为做好我省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中国专利奖设中国专利金奖、银奖、优秀奖（从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中评选产生）和中国外观设计金奖、银奖、优秀奖（从外观设计专利中评选产生）。

二、参评条件

申报参加本届中国专利奖评选的专利，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含）前被授予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以授权公告日为准，含已解密的国防专利，不含保密专利）；

（二）专利权有效，在申报截止日期前无法律纠纷，不存在未缴年费或滞纳金等情况；

（三）申报单位为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专利权人，或申报人为户籍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的自然人专利权人。

（四）同一专利的专利权人为两个以上的（共有专利权），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且第一专利权人须符合上款；

（五）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

（六）一项专利作为一个项目参评，同一项专利不得多渠道申报参评；

（七）相同专利权人参评项目不超过 2 项。专利权人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的，参评项目不超过 4 项；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评项目总数不超过 10 项。

三、推荐渠道和名额

中国专利奖采用项目推荐方式。我省有以下八类推荐渠道：

（一）省知识产权局推荐渠道。省局接受省级有关部门、各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省级有关行业协

会推荐的专利项目。省级部门、各市（区）局各单位推荐不超过 5 项（不含副省级城市、示范城市、示范园区的独立申报指标）。省级行业协会推荐本行业或本领域相关专利项目不超过 2 项。

以上项目由省知识产权局组织评审筛选，按中国专利奖我局推荐分配名额（6 项发明、实用新型和 4 项外观设计专利），确定参评中国专利奖项目，向中国专利奖评选办公室推荐报送。

（二）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组织西安市行政区域内相关单位申报。按分配名额可独立推荐 3 项发明、实用新型和 2 项外观设计专利项目。

（三）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组织西安高新区行政区域内相关单位申报。按分配名额可独立推荐 2 项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项目。

（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每年可自荐 2 个项目参评，不同渠道参评项目总数不超过 4 项。

（五）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我省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每两年可自荐 1 个项目参评。

（六）院士推荐项目。中国科学院院士或中国工程院院士（不限是否在陕西境内），同专业领域的两名院士可联名推荐 1 项本专业领域的发明专利，每位院士每届仅限推荐一次。

说明：以上六类渠道推荐的项目报省知识产权局审核、公示后，统一汇总报送中国专利奖评选办公室参评。

(七) 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单位。

(八) 全国性行业协会（不包括学会、商会）。

说明：以上两类推荐渠道由推荐单位确定后，直接报中国专利奖评选办公室。申报单位将参评专利信息报知省知识产权局。

四、申报材料

(一) 材料要求

1. 项目资料（纸件 1 份及内容一致的电子件）。包含：

①中国专利奖申报书（WORD 文档，以“专利号+申报书”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 *+申报书”）。

②附件（PDF 文档，以“专利号+附件”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 *+附件”），如图片、照片、获奖证书、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其中，填写专利许可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填写专利质押融资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权质押登记通知书；对于主要依靠参评专利取得市场竞争优势的，应当提交参评专利涉及的产品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https://www.zlcp.org.cn>）上的备案证明；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可以提交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参评专利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所有附件应嵌入一个 PDF 文档，大小不超过 20M。

③专利授权公告文本（PDF 文档，含授权公告号、权利要求书、说明书等），以“专利号+授权文本”作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 *+授权文本”。

2. 共有专利权人同意参评声明（纸件，全部专利权共有人

盖章或签字，格式见附件 2），单一专利权人无须填写。

3. 院士推荐的项目，另需《院士推荐意见书》1 份（纸件，需院士签名，附院士证书复印件）。

4. 申报单位另行撰写项目简介。（见附件 3，WORD 文档，电子件，300 字以内）

每个项目以上材料电子版制成一个独立的文件夹，以专利号命名，例如 “ZL20121002****.*”，以光盘或 U 盘存储，并用标签标注申报单位名称或者推荐院士姓名。

（二）表格下载

本届中国专利奖评选的《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3〕225 号）及《中国专利奖评奖办法》《中国专利奖申报书（2023 年修订版）》

《院士推荐意见书》等请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门户网站“中国专利奖”专栏下载（<https://www.cnipa.gov.cn/col/col41/index.html>），按要求规范填写。

五、工作要求

1. 请省级各有关部门，各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示范高校、示范企业及省级有关行业协会高度重视本届中国专利奖评选工作，积极做好本地、本部门、本单位宣传动员及组织申报工作。推荐项目名称及项目申报材料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前函报省知识产权局。材料请采用 EMS 快递方式邮寄报送。

2. 推荐工作要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优先推荐在基础研究、

应用基础研究、突破“卡脖子”技术难题等方面形成的核心专利，关注推荐在外观设计领域取得创新和突破的外观设计专利。

3. 各申报单位按照中国专利奖评选要求，抓紧做好参评项目申报材料。鼓励更多申报单位争取院士支持，通过院士渠道推荐优秀项目参评。

特此通知。

- 附件：1. 推荐函
2. 共有专利权人声明
3. 项目简介



联系人：马老师

电 话：029-63916862

邮 箱：zscqjyyjc@163.com

地 址：西安新城大院，陕西省知识产权局

邮 编：710006

（此件公开）

附件 1

推荐函

陕西省知识产权局：

根据《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推荐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参评项目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经过认真组织、筛选、审查，特推荐以下____个项目参加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评选。

特此函报。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报单位（专利权人）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注：此表由推荐单位进行汇总填写，可根据实际推荐项目数量增行；
填写后的电子件随申报材料一并提交。

附件 2

共有专利权人声明

本单位（本人）同意本专利（专利号： ）申报
参评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奖，对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性负责。

第一专利权人：
（盖章或签字）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其他专利权人：
（盖章或签字）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共有专利权人须填写，单一专利权人无须填写）

附件 3

项 目 简 介

从(1)技术创造性、先进性或创新点，(2)解决的关键问题，或外观设计专利的设计要点、工业适用性，(3)应用领域及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发展前景等，(4)获奖情况等四个方面简要说明项目简况(300字以内)。

